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entur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5)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及其中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通告內之提呈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過程的監票人。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56,780,000 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力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權股東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A 條之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亦無任何股份要求股東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此前曾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所有董事親自或以電話或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欣然宣布，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駿福創富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中持基業物業顧問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就出售物業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46,228,003 (99.99%)	8 (0.01%)	46,228,011 (100.00%)

由於以上決議案獲超過 50% 贊成票，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志遠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及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釗洪先生、吳兆先生及 Lam Cheok Va 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並刊登及保留於本公司網站 www.royalcentury.hk 內。